

关于“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”的说明

“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”的执法依据是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管理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条例实施办法》，《管理条例》及实施办法中均明确规定只有生产列入《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的工业产品目录》的产品的企业必须取得相应的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。该目录定期由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根据法规要求进行修订并公布，我司生产的消防报警产品均不在该目录中。《管理条例》第三条中亦明确规定：“工业产品的质量安全通过认证认可制度能够有效保证的，不实行生产许可证制度”。

我司消防报警产品均按对应国家及行业标准设计并生产，符合对应的国家及行业标准。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